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書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許昌街17號7樓
傳真：(02)23486488
聯絡人及電話：溫小姐(02)23486451
電子信箱：

202
基隆市中正路22號

受文者：基隆市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9月5日
發文字號：健保北費二字第102162136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醫療費用申報介面函式(採帳號及密碼認證)」服務，將於102年11月1日停止提供服務，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本署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及Internet)網頁102年6月17日公告事項如下：

(一)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醫療費用申報介面函式(採帳號及密碼認證)」服務，將於102年11月1日停止提供服務。

(二)醫事機構仍採用「醫療費用申報介面函式(採帳號及密碼認證)」申報醫療費用者，請改用「醫療資料傳輸共通介面 API 元件」或登入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或Internet)網站進行申報，Internet用戶日後僅可使用網頁上傳。

(三)本署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首頁服務登入之「一般登入」停用時程，將另行規劃，與「醫療費用申報介面函式(採帳號及密碼認證)」停用時程無關。

二、上開事項本業務組已以電子公告轉知目前仍採用「醫療費

用申報介面函式(採帳號及密碼認證)申報醫療費用之
院所，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

正本：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臺北分會、台北市
醫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宜蘭縣醫師公會、基隆市醫師公會、金
門縣醫師公會、台北市藥師公會、台北市藥劑生公會、新北市藥師公會、新北
市藥劑生公會、宜蘭縣藥師公會、宜蘭縣藥劑生公會、基隆市藥師公會、基隆
市藥劑生公會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臺北業務組 啟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為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

此致，仰即轉知，此致，仰即轉知。

一、本署健康保險服務網(VPN及Internet)帳號及密碼如下：

(一)健康保險服務網(VPN及Internet)帳號及密碼如下：

帳號：102年11月1日停止使用，請協助轉知。

(二)健康保險服務網(VPN及Internet)帳號及密碼如下：

帳號：102年11月1日停止使用，請協助轉知。

Internet)帳號及密碼如下：

(三)健康保險服務網(VPN及Internet)帳號及密碼如下：

帳號：102年11月1日停止使用，請協助轉知。

二、本署健康保險服務網(VPN及Internet)帳號及密碼如下：